放弃预付款声明

宿迁市洋河新区社会事业局：

我方为项目编号 JSZC-321393-JXXM-C2025-0014 洋河新区2025 年困难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采购项目的成交单位，按磋商文件付款规定：合同签订后且在收到供应商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10%作为预付款，现结合实际情况，我方主动放弃预付款支付，特此说明！

江苏中康常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2026 年 1 月 15 日

扫描全能王 创建